



行政院張善政政務委員專題座談會紀要

台灣雲端運算產業協會於(6/25)在協會會議室舉辦「第一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」，很榮幸邀請行政院張善政政務委員蒞臨「專題座談會」演講，會中張政委不僅對國內雲端產業之有諸多之期待，也對雲端未來發展有具體之規劃及建議，其發言紀要整理如下：

(一)政府雲端運算產業政策分享

呂理事長以及雲端協會的各位先進大家好，誠如剛剛工研院報告的，雲端協會在產業界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，很榮幸在此跟大家分享我對雲端政策的一些看法。首先，我把題目改為雲端運算「應用」及產業推動方案，原因是若產業只發展外銷而國內不用，會淪於當年 PC 發展的殷鑑，也就是在國際上硬體發展有聲有色，但整個國內的資訊應用卻很差。因此我們必須面對過去的教訓，國內開發的應用軟體若不能在國內率先使用，就無法真正加惠於產業。

就雲端技術發展來說，各位都很清楚分為三層：Infrastructure、Platform、Application。我期待 Infrastructure 這層的發展能做到 Cost Effective 及 Energy Saving 這兩大項，Cost Effective 是指國內產品或許在產品功能上若無法與國際產品相比，但卻可在 Cost Effective/Performance 上具有競爭力。Energy Saving 我想這就不用多說，是大家都認同的趨勢。

在 Platform 這層，我們國內很少有這方面的產品，我期待國內的軟體業有勇氣面對兩個挑戰：Big Data 與 Distribution Process。目前 Parallel Distribution Process 已跳出工程運算來到 Commercial 的領域。我們國內的軟體業在開發軟體時不能再執著於高速電腦的環境，而須朝 Parallel Distribution Process 的環境邁進，如此才能處理 Big Data。

在 Application 這層，我期待國內業者可以做到 Large Scale，例如國內做得不錯的軟體，到大陸後因為 Scale 變大造成頻當不穩，以致商機流失，這是很可惜的事，希望國內業者能往 Large Scale 這方向開發。

以上是個人從技術角度的期待，然而，政府對整體雲端產業的期待目標有二：價值與產值。價值是指對一般民眾(to C)帶來好處，也就民眾透過雲端得到經濟的價值。政府將推動有感雲端應用，分為三種管道推展：G to C、G to G to C、G to B to C，例如無線寬頻應用、警政雲等。

產值就是對業界(to B)帶來好處，也是一直在推動的目標，目前我請資策會規劃一雲端應用測試開發平台(Cloud Open Lab Platform)，希望把國內業者開發出來的軟硬體 bundle 在此成為一個 Virtual Platform，讓開發雲端應用的人可





以經 One-Stop Shopping 方式看到國內所有的 Solution，也讓國內業者能有公平競爭的機會與國外業者競爭。

我期待該平台能優先使用國內廠商之 Solution，以提高國內廠商之競爭機會。然而，我們的任務是將政府雲(G-cloud)開發出來，一旦國內廠商無法開發，也不排除使用國外的 Solution。這對在座業界雖是一大挑戰，但長期來看，我期待國內產品能與國外產品競爭，以上是我今天的報告。

(二)意見交流

- **劉副理事長**：政府雲之採購是否可能採產業輔導的方式？
- **張政委**：我已規劃政府雲採購之 Guide Line，所有政府雲的採購均須通過 Cloud Open Lab Platform 之測試才能上線，在此階段國內外產品都能在此公平競爭。若有國內 Solution 可用，原則上不會採用國外產品。
- **李副理事長**：您對兩岸的交流的看法如何？
- **張政委**：協會能推動交流合作我十分支持並樂觀以待，但個人看法比較保守，依之前在業界經驗，大陸在 Internet 相關領域之政策管控較緊，雲的硬體短期或許還有幾年機會，因此鼓勵各位硬體廠商尋求商機切入，但軟體的部分個人覺得大陸讓利的機會不大，且國內廠商也要強化 scale 才有機會。
- **李副理事長**：您對與美國的互動看法如何？
- **張政委**：個人對東南亞較有期待，像中華電信在越南已有小基礎，因為東南亞對大陸網路業者其實是有顧慮的，華為就是一個例子。若東南亞有機會的話，我建議業界應該可試試。
- **呂理事長**：這意見非常好，剛才李副理事長報告時也提到，下次或許可規劃東南亞參訪團，將更有機會落實「Taiwan is Ready for Cloud Solution」推展出去。因時間因素，在此非常感謝政委給我們的指導，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，謝謝各位與會。

